

封丘县2023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助学金）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政府部门预算管理水平，根据《中共新乡市委办公室 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豫发〔2019〕10号精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办文〔2020〕10号）文件要求，河南云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受封丘县财政局委托，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对封丘县教育体育局负责实施的“2023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助学金）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形成此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我国教育的发展方向紧密契合社会主义性质与现代化建设的需求。在现代化建设蓬勃发展的当下，对人才素质和教育发展的要求日益提高。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实施科教兴国战略”的重要性，凸显教育在国家发展中的核心地位。

“十四五”规划提出“统筹布局中心城区和县域基础教育资源，促进教育公平，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中发〔2010〕12号）中提出“健全国家资助政策体系，建立普

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目前我国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尚未完全建立，多数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尚未得到有效资助。建立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举措，是实施科教兴国和人才强国战略，优化教育结构，加快普及高中阶段教育的有效手段。对于完善国家资助政策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为认真贯彻落实《河南省教育厅等七部门关于印发河南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教财〔2019〕84号）、《河南省教育厅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学生资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教〔2023〕171号）等文件精神，建立健全国家资助政策体系，封丘县教育体育局结合封丘县实际情况，加快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切实解决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学问题。

2.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预算安排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教〔2022〕106 号）文件、封丘县教育体育局提供的《财政集中支付额度入账通知书》，2023 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助学金）项目预算资金为 489.30 万元，其中 400.50 万元为 2023 年中央下达资金，88.80 万元为 2022 年结转中央下达资金。

（2）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助学金）项目总预算资金为489.30万元，2023年6月29日到位资金为489.30万元，支出资金为478.20万元。2023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助学金）到位情况如表1-1所示。

表 1-1 2023 年普通高中学生助学金资金到位情况统计表

序号	项目	资金性质	入账日期	金额 (万元)
1	2023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助学金）项目	2022年结转中央下达资金	2023年03月14日	888,000.00
2	2023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助学金）项目	中央下达资金	2023年03月31日	5,000,000.00
3	2023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助学金）项目	中央下达资金	2023年06月29日	-995,000.00
合计				4,893,000.00

3. 项目实施情况

经查阅相关资料，2023年封丘县享受政策的建档立卡户助学金资助资金为478.20万元，已于2023年12月底前全部发放到户，预算执行率为97.73%。具体助学金资助发放明细

如表 1-2、1-3 所示。

表1-2 2023年普通高中学生助学金资助（春季）汇总表

序号	学校	户数	资助标准 (一档: 1250 元/户)	资助标准 (二档: 1000 元/户)	资助标准 (三档:750 元/户)	资助金额 (元)
1	封丘县曹岗高级中学	90	19	52	19	90,000.00
2	封丘县第一中学	1700	315	1070	315	1,700,000.00
3	封丘县高级中学	550	145	260	145	550,000.00
4	封丘县建勋高级中学	6	1	4	1	6,000.00
5	封丘县实新高级中学	7	1	5	1	7,000.00
6	封丘县应举开达学校	57	11	35	11	57,000.00
7	新乡市金瀚学校	33	6	21	6	33,000.00
合计		2566	522	1522	522	2,443,000.00

表1-3 2023年普通高中学生助学金资助（秋季）汇总表

序号	学校	户数	资助标准(一 档: 1250 元/ 户)	资助标准 (二档: 1000 元/户)	资助标准 (三档:750 元/户)	资助金额 (元)
1	封丘县曹岗高级中学	83	17	49	17	83,000.00

序号	学校	户数	资助标准(一档: 1250 元/户)	资助标准(二档: 1000 元/户)	资助标准(三档:750 元/户)	资助金额(元)
2	封丘县第一中学	1451	247	957	247	1,451,000.00
3	封丘县高级中学	644	174	296	174	644,000.00
4	封丘县建勋高级中学	18	3	12	3	18,000.00
5	封丘县实新高级中学	12	2	8	2	12,000.00
6	封丘县应举开达学校	50	10	30	10	50,000.00
7	封丘县光亚高级中学	5	1	3	1	5,000.00
8	封丘县尚文高级中学	12	2	8	2	12,000.00
9	封丘县毅志高级中学	6	1	4	1	6,000.00
10	封丘县致远高级中学	25	5	15	5	25,000.00
11	新乡市金瀚学校	33	6	21	6	33,000.00
合计		2422	484	1454	484	2,339,000.0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评价组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总体绩效目标表对该项

目的绩效目标进行梳理，梳理后的项目绩效目标如表 1-4 所示。

表 1-4 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普通高中资助学（助学金）总成本	489.3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助学金发放人数	≥1200 人
	质量指标	受益人员资格认定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助学金发放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学习积极性	明显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通过全面了解、分析封丘县“2023 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助学金）项目”的资金使用、管理和实施等情况，评价项目资金的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切实强化预算单位的支出责任，总结经验并分析存在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为下一步财政预算资金安排，改进和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益性和效率性提供决

策参考。

2.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2023 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助学金）项目。

3.评价资金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资金范围：涉及专项资金 489.30 万元（其中 400.50 万元为 2023 年中央下达资金，88.80 万元为 2022 年结转中央下达资金）。

4.评价时间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时间范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以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和《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 号）文件要求为指导，坚持绩效导向，从项目设立实施的根本目的出发，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的逻辑路径分层设定，下设 4 个一级指标，12 个二级指标和 20 个三级指标。指标数据主要来源于政策文件、基础数据采集表、财务资料、访谈、问卷调查等。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坚持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评价原则，全面系统分析项目的立项决策、过程管理、成果产出和实施效果，综合评价项目实施及资金支出的

效益。

2.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式，主要采用以下方法：

（1）比较法

评价组通过对项目整体规划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等情况比较，综合分析项目目标设立是否明确、资金投入是否科学、项目实施内容是否合理、项目效果是否达到预期目标等，为指标评分提供数据支撑。

（2）因素分析法

评价组在通过多种方式充分了解项目目前实施、使用情况的基础上，结合对项目单位相关责任人员访谈，查阅项目决策、监督、管理等过程记录文件等方式获取的信息，找出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或未实现的内外部原因，分析各种因素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并针对这些因素提出合理有效建议。

（3）综合评价法

评价组通过设立项目执行、效果等维度的评价指标，构建客观、科学的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并设置相应的指标权重与评分标准，对项目实施成效进行综合、全面的评价。

（4）公众评判法

评价组针对项目资金发放进度、实施质量、监督管理情况以及受益对象的现实需求等方面设计调查问卷，了解项目

主管部门和项目受益对象对项目资金发放、管理的满意程度和相关意见、建议，分析项目实施、管理是否符合受益对象的现实需求。

（5）社会调查法

评价组通过现场勘查、访谈调研、资料收集与数据复核等方式对项目实施完成情况及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调查，并对项目产出和项目绩效进行综合分析。

（6）其他评价方法

评价组根据上述评价工作的进展情况，视工作需要而采取的其他方法。

3.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评价标准。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整体评价结论

总体来看，2023 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助学金）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基本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层面，预算编制合理，成本控制有效、资金使用规范；过程管理方面，合同管理规范、绩效管理基本规范；产出层面，项目整体完成率良好。通过项目实施，有效解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学问题，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但是从评价组调研情况来看，项目还存在：1.监督及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2.绩效管理规范化不足等问题。

（二）得分与绩效等级

2023年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助学金）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遵循《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提出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框架体系，在此基础上，结合绩效评价实务经验，将关注重点集中于产出和效益，并增加了对项目影响力因素的考核。权重的设置参考《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和《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评价组根据对项目文档资料的梳理、归纳、分析，并结合实地调研结果，以“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为原则完成了项目绩效评分。根据《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的规定，该项目评价得分为91.54分，绩效等级为“优”。具体各指标得分如下表3-1。

表 3-1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15.00	13.73	91.53%
B 过程	25.00	20.80	83.20%
C 产出	30.00	29.82	99.40%
D 效益	30.00	27.19	90.63%
合计	100.00	91.54	91.5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共3个二级指标，5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15.00分，实际得分13.73分，得分率91.53%。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预算编制较为规范。但项目绩效目标表填报不规范，部分指标值设置不够合理明确；未提供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相关资料，无法明确项目立项程序是否完全规范。

（二）项目过程管理情况

过程指标共2个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25.00分，实际得分20.80分，得分率83.20%。该项目组织机构基本健全，分工明确，实施过程中各部门职责划分清晰、制度执行基本有效、资金使用较为合规。但在项目质量可控性，项目单位制定有明确管理制度，项目相关单位未按照制度规范执行并形成工作管理记录，项目单位监督及管理制度未完全执行到位。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共4个二级指标，4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30.00分，实际得分29.82分，得分率99.40%。该项目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共3个二级指标，4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30.00分，实际得分27.19分，得分率90.63%。该项目的实施在社会效益方面有效解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学问题、有效落实国家资助政策，促进教育公平；通过开展满意度问卷

调研，该项目相关的学生及家长满意度整体满意度一般，对普通高中助学金资助项目的整体工作水平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五、存在的问题

（一）监督及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

项目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分别制定有《封丘县学生资助工作监督检查制度》、《学生资助工作实施细则》，规定有专门的监督和管理工作内容，但项目相关单位未按照制度规范执行并形成工作管理记录，监督及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

（二）绩效管理规范化不足

一是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填报不规范。项目单位填报的《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中，对应的目标表设置目标任务数为大于等于 1200 人，项目执行情况为春季助学金发放 2443 人、秋季助学金发放 2339 人，指标值设置与项目目标计划数不匹配。二是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不到位，绩效监控质量有待提升。项目实施单位对本项目开展了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按要求填报了绩效运行监控表，但项目单位未按照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撰写并上传绩效监控报告；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监控情况表》中，“助学金发放人数”1-7 月执行情况填报为 525 人，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2023 年春季、秋季学期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明细表》，春季助学金实际发放 2443 人、秋季助学金实际发放 2339 人，绩效监控表填报不客观。

六、有关建议

(一) 加强组织管理，有效落实管理制度

项目相关单位应全面梳理财务管理、项目管理、质量检查考核等制度，持续完善单位内部管理制度体系，要确保制度执行落到实处。根据《封丘县教育局关于印发〈封丘县学生资助工作监督检查制度(试行)〉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监督检查工作采取明查暗访、听取汇报、问卷调查等方式定期监督检查和不定期抽查，被监督检查学校针对监督检查工作组提出问题，在7个工作日内将整改方案报监督检查工作组。项目单位应根据该制度有效落实监督检查制度；封丘县各普通高中已制定《学生资助工作实施细则》，根据该细则学校应成立助学金资助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学生资助工作校长为第一责任人，各年级成立以班主任为组长，由班主任老师和学生代表为成员的资助民主评议小组，负责年级资助的评议和推荐工作。项目实施单位应根据该细则有效落实学生资助的管理工作，并形成管理记录备案。

(二) 合理设置绩效指标，提高绩效管理质量

首先项目单位在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时，应深入开展调研工作，科学合理设计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绩效指标，根据实际情况设置合理的指标值；在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工作中，要规范填报绩效监控情况表，完善绩效监控报告，保证绩效监控工作开展的及时性、合规性。其次要加强对预算单位及基层工作人员预算绩效管理的培训工作，强化预算

绩效意识，提高预算单位及基层工作人员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及管理质量。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报告基础资料由封丘县教育体育局提供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二）本次评价工作是在评价小组和项目实施单位的配合下完成的，评价小组具体实施评价工作和撰写评价报告并保证本次评价过程及结论的客观公正。

以上其他事项可能对评价结果产生不确定的影评价报告使用者予以关注。